

历史

朱崇山中篇小说选

江西人民出版社

BK71/20

I247.5

1396

朱崇山中篇小说选

江西人民出版社

一九八五年·南昌

朱崇山中篇小说选

朱崇山

江西人民出版社出版

(南昌市第四交通路铁道东路)

江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江西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781×1092 1/32 印张13 字数246千

1985年5月第1版 1985年5月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30,000

统一书号: 10110·347

定价: 1.54元

目 录

温暖的深圳河	278
淡绿色的窗幔	201
这里正当早晨	111
生活的轨迹	1

生活的轨迹

她倚着窗棂，默默地凝望着阳台上那株洁白的茉莉花……

天理报应。他失明了，而且是患上了这种眼病……

—

柳素卿很高兴，她总算是晋升眼科副教授了。论文写得很出色，对当今眼科的一个重要课题，U型病的治疗，提出了新的见解，引起医学界的重视。连一向反对她的人也默认了。

下班，她想早些回家，好好同女儿一起吃顿晚饭，以示庆贺。可是，她走不开，还得



留下来坐班。医生的工作是繁忙的。同往常一样，遇上这种复杂的手术要她当主刀，即使是由其他主治医生拿刀，她也得坐班以防万一。今晚，手术室门口还亮着红灯，她是一刻也不能离开的。

墙上的挂钟已敲过了七响。她心里焦急，全聚德烧鹅店要打烊了，东江酒家的盐焗鸡也收市了……，说不定女儿等得不耐烦，给她留点饭菜，叹一口气便出去玩了。丈夫会笑她当上了副教授也不回家对女儿有点表示。唉，她心烦意乱，头一回感到医生的工作并非称心如意。

望着手术室门口的红灯，她的心情又平静下来……

回到家里，已经是九点半钟了。

“妈，你累了。”女儿小茜一骨碌从摇篮床上爬下来，忙着去给妈妈热饭菜。

“你是回来看妈妈的！”女儿在医学院念书，平日很少回家。

“是回来祝贺妈妈！”小茜笑道。脸上现出一对浅浅的笑靥，很美。

“爸爸呢？”她看见床上放有脱下来的脏衣服，知道丈夫是回来过的。

“他能到哪儿去呢！还不是钻到研究所去了。书生气！”女儿不满意爸爸今晚不等妈妈回来，还有姐姐也是这样，溜了。今晚对妈妈来说是个多么有意义的时刻啊！为了妈妈“提”副教授的事，她在医院里听了各种各

样的议论，有的简直难听死了。最后，还是妈妈的论文厉害，一下子把那些人镇住了。他们是善于权衡利害的，要是不重视的话，等到引起了国际医学界的轰动，那就难以下台了！这个货真价实的副教授职称，不送礼，也不讲好话，终于得到了，多么有意思！想到这里，她替妈妈高兴。人活着就要有点骨气，靠真才实学吃饭。星星再亮是别人的光，萤火虫光亮再小也是自己的，飞到哪亮到那！

“爸爸要回去做实验。”她很了解自己的丈夫。

“实验？他应该写一篇有份量的论文，象妈妈一样，打得响的。”女儿有点上气，“爸爸天上来，天上去，北京、上海、天津、哈尔滨、长春……到处请他去讲课，总工程师、教授坐在下面听。人家当面称呼他李总。其实，他早就可以当老总了，可是，别人都高升，他却还是个普通工程师。还一个劲地没日没夜做实验。书呆子！”

“孩子，别净说这些难听的话。你怎么知道爸爸不写论文哩！”妈妈心平气和地说。

“他是给人当牛使，写得再多也没有用！”女儿苦笑着。明明是爸爸写的论文，发表出来却被改成了集体的，理由是做实验得出来的数据，众人有份。等到上报时却又署上了别人的名。

“罪孽，你脑袋瓜变得这么复杂！”妈妈有点吃惊地瞪着女儿。没想到一向来文静寡言的小茜竟满腹牢骚，话里长着骨刺儿，扎得人心里发痛。

小茜见妈妈那惊讶的模样，不想惹她伤心，悄声说：

“只有傻瓜才头脑简单哩！”随着端来饭菜，“妈，你饿了。”

“不想吃。”她摇摇头，神情疲惫地望着女儿。

“全聚德烧鹅。妈，你吃一点！”

“你买的？”

“爸爸买的。等我毕业了孝敬你一只全烧鹅，六斤重的，好吗？”女儿笑笑。

“你爸不多吃些。”她望着桌上放着的菜肴说。她知道丈夫为自己的提升而高兴。他在第六研究所工作，从事电子元件的制作研究，要做各种各样的试验。最近在试制上天火箭的电子元件，工作繁忙，整日整夜泡在实验室里。他平日很少关心生活上的事，也很少有时间在家。有时到外面讲课，一去就是个把两个月。结婚以后，除了那次说要让他去留学，和打倒“四人帮”，他高高兴兴买了两次白切鸡之外，再也没买过吃的回来。这一趟，为了祝贺妻子的成就，他赶着回来。可是，自己却抽不开身，没赶回来见他。她感到对不起他，也对不起两个女儿。

“小菲呢？”她问。小菲是大女儿，在对外经委工作，以工代干的翻译。

“扒了碗饭就走了，听‘流浪汉乐队’演奏去了。”

“‘流浪汉乐队’？奏些什么曲子？”她有点诧异地瞪着女儿，“在哪里演奏？”

“蜜湖度假村，周末演出。演奏的是流行曲，节奏狂热、跳跃、紧促、兴奋。我看那些乐曲带有浓厚的存在主

义倾向。”小茜说得很内行，表明她是“流浪汉”的一个热心听众。

这支“流浪汉乐队”是专门为来蜜湖度假村过周末的港澳同胞和外宾演奏的。只演周末这一晚。蜜湖是同外资合营的一个旅游区，规模不小，投资近三亿元。

“存在主义？”她自忖着。她一点也不了解那些曲子的内容，也不知道这“流行曲”为什么对年轻人有这样大的魅力。她觉得年轻人的兴趣变化太大了，他们不爱看粤剧，也不喜欢古装戏，嫌剧情进展太缓慢。他们喜欢些什么样的节奏旋律呢？她不了解，一点也不了解。她感到自己太不关心女儿了。一种内疚的、惘然的情绪沉沉地压抑住她的心，仿若失落了什么东西……

“你很爱听吗？”她问。

“不见得。但有兴趣！”

“你听得懂？”

“这里面没什么高深的学问。过去是悲哀，将来太渺茫，今天就是一切！这就是‘流行曲’所逗人的东西。”女儿冷冷地说。

“逗人？”她惊讶地瞪着女儿。

“是的，因为今天能使我回到现实！”

“那理想呢？渺茫的东西？！这不成了行尸走肉！”她不满意女儿旁若无人的神态。

“妈，我尊敬你，也很羡慕你的成就。”女儿仿佛早已洞察一切，“理想吗？理想不是挂在口头上的招牌，它体

现在生活的追求上面。理想不是靠高音喇叭去叫嚷，它是生活的乐章，象妈妈用自己生活的琴弦弹奏出来的乐章那样！”

“孩子，我们可不能离开历史啊！”她感慨起来了。

女儿没有马上回答，默默地环视这一间狭小的、熟悉的房间。两张白木辘架床，一张书桌，两把椅子，几只木箱子在墙角堆着，盖着块胶花布，上面放着盆茉莉花，幽香飘飘……多少年了，一家四人同用一个书桌。每逢妈妈忙着的时候，爸爸便躲到他们的实验室去，不回家过夜，把桌子让给妈妈。她姐妹俩悄悄地趴在床上做功课。当爸爸忙着的时候，妈妈就躲到医院去，倘使两个人都忙着，爸爸便移到床上，姐妹俩也就悄悄地躲到隔壁同学家去。只是她不明白，也很不服气，为什么人家屋里这样宽绰，这样整齐，这样充满阳光！

“三十年如一日啊！我的副教授同志。”女儿也跟着感慨起来，“还是住在这个白鸽笼里。历史，历史是公平的吗？”

妈妈叹了一口气，“孩子，你们都长大了，不管怎样说，现在总比过去好了！”女儿话里的辛辣味儿令她反感，然而不能说这些话没有一点道理。

“我厌恶这种安慰！为什么不拿现在同现在比呢？”

“可惜我没有两个生命！”她苦笑道。

“妈，今晚是你值得高兴的日子，我不该说这些扫兴的话。”女儿抱歉道。难得有个晚上母女坐在一块儿倾谈，

自己应该说些让妈妈宽心的话。她了解一个医生做完一次大手术之后是很疲惫的，何况妈妈几乎天天都在手术室里。最近还让她带三个实习主治医生，这就更忙了。

“小茜，你变了，肚子里有说不完的牢骚，象一只周身長满刺儿的刺猬，说出来的话象根箭儿似的，这犯得着吗？”妈有点忧虑地说。

“妈，你说得太可怕了，我真的变得这样凶狠吗？我回到家里，此情此景，心里总是感到压抑，感到愤愤不平。”女儿收拾桌上的碗筷，瞥了妈妈一眼，走进厨房去了。

“这愤愤不平的一代！”她望着女儿窈窕的背影，默默地在沉思。

这是愤愤不平的一代吗？……

二

小茜睡着了。

窗外月色朦胧，周围的一切浸沉在灰色的世界里，冷清清的一片寂静。墙角里的茉莉花，散放着冷冷的清香。

小菲没有回来。看来她是回宿舍去了。

柳素卿合不着眼，心情烦乱。她想着今晚同女儿的谈话。女儿变了，她们的思想很敏锐，也很活跃。同时也令人担心。她扪心自问，自己尽了一个医生的责任，可有没有尽一个母亲的责任呢？她觉着内疚，自己分给女儿的时

间太少了。

她整天在手术室里，还得轮流值夜班。有时碰到疑难手术，就连着站上八个钟头、十个钟头，同女儿见面的时候就不多了。回到家里，买菜、做饭、蜂窝煤、洗衣服，还有床单被帐，够累的了。有好的东西没时间去排队，议价的又舍不得花这个钱，大小事情只好将就着过去。每天匆匆忙忙地上班，紧张地买菜，回到家里做饭，放下筷子时，已是精疲力竭了。连话也懒得说。

她想，小茜有自己的主见，人也开朗坦率，心里的话藏不住。小菲就不同，沉静寡言，爱深思。她不多说话，可是，对生活她有自己的见解。一旦她决定了的事是很难扭转过来的。也许她经过深思熟虑，可有些事又不见得。这个沉静的姑娘却常常带着点冒险精神。记得爸爸蹲牛栏时，妈妈又被拉去批斗，她牵着小妹妹，到处闯荡。有一回邻居丢了东西，说她姐妹手脚不干净，她圆鼓着两腮说：“没有！”“不准你回来住！”她一声不吭，带着小妹妹到公园的防空洞里睡，过了一个星期，母亲回来才在湖边找着她俩，含着泪水牵着姐妹俩回家去。长大了，碰到一些不如意和艰难的事，她异常冷静地微微一笑：“惯了！”

她就这样慢慢长大了。对了，近来她是有点变，喜欢听流行音乐，穿着也时髦多了，吃的也很讲究，爱看外国小说，还有香港电视。这些做妈妈的不好过多的指责。使她担心的是近日女儿很少回家，尤其是周末。原来她是到蜜

湖度假村去听“流浪汉乐队”演奏，那里还有“的士高”舞会……想着、想着，她禁不住吃惊了。小菲，她在想些什么呢？

她睁着眼，望着蚊帐顶，恍恍惚惚，只觉着黑洞洞的一片。她头一次感到这房子是这么空旷、宽阔，而且寂静得有些怕人。

小菲！她思念着女儿……

小菲在对外经委洽谈办公室工作，经常同外商洽谈。她的英语还算流利，虽说是自学，但有妈妈的辅导，发音颇标准，而且还带有浓厚的英国口音。有一位外商同她对话之后，悄悄地问：“你的英语不是在中国学的！”她笑着回答：“中国！中国！”因此，熟悉的外商爱叫她中国姑娘。

小菲今年二十三岁，长得漂亮，温馨文静，从相貌到举止风度都很象妈妈。她爱淡装素雅，常常在胸襟和发髻里插上一朵茉莉花，就似妈妈年轻时的爱好一样。那年，她由乡下招工回城里，在洽谈办公室上班。她穿着件短袖白衬衣，杏色长裙，白皮高跟鞋，雅洁大方，那神情风韵宛如柳素卿当年归国时的模样。柳素卿凝望着女儿，那眼神，笑靥，苗条的身段……都是这么熟悉，仿佛眼前呈现着自己年轻时的倩影。当年，她离开星洲归国不也是穿着这身素雅的衫裙吗？这母女俩的模样长得太酷肖了。

这些天，她陪同杨科长和一位侨商洽谈生意。那位侨商

对她很热情，很礼貌，很有点绅士风度。今晚他邀请他们到蜜湖度假村过周末。起先，她并不乐意，认为既然是同对方洽谈，接受邀请就不应该了。可是，杨科长却一口答应，而且怂恿她一块去。碍着杨科长的面子，她就不好意思再拒绝了。

蜜湖依山傍水，松林郁葱，花红柳绿，风景宜人。入晚，山腰间的浸月山庄灯火点点，宛如灿烂的星天。凌波阁坐落在湖边，一半在岸上，一半凌驾在水面上，灯光水影，别具一格。落地的玻璃门窗，透明晶亮，宛如一座水晶宫殿。

他们坐在靠南面窗口的席位上，湖水荡漾，映照星天，夹杂着舞厅红绿蓝的闪光，就象置身于五彩缤纷的万花筒里，令人头晕目眩。

“李小姐，你喜欢清静素雅！”那位侨商微笑着。他眯着眼，久久地凝视她胸襟上插着的那朵茉莉花，脸上流露出惊愕的神情。他一点也不掩饰自己的心情，定睛地望着，似乎要在她身上寻找一件久已失落了的东西。

“你喜欢茉莉花吗？”小菲落落大方地问道。

“茉莉花素雅温馨，枝叶玲珑清秀，她给你一种迷人的、冷静的美！”他点点头。

她含着笑，瞥他一眼，“你在寻求这冷静的美吗？还是探索这美的冷静？”她察觉出对方的眼睛里隐藏着深沉的感慨，这种感慨使他一下子显得苍老了。

“这美的冷静！”他惊讶。是她，是柳素卿！那音

容、举止、风度完全一模一样。可以断定：她就是她的女儿！她就是柳素卿啊！他情不自禁地说：

“我梦中的女神正坐在面前啊！小姐，请原谅我的坦率！”

“女神！你不觉得这是陈词滥调吗？”她轻蔑地一笑。

“对我来说是圣洁的化身！”

“我讨厌圣洁，因为它从来就是虚伪的！”

他吃惊地望着她，久久地说不出话来。在交易所里，在国际社交场合，他应付自如，对答如流，以富有绅士风度而称著。可是，今晚在一个姑娘面前，他竟然惊惶失措。他隐约地感觉到，他是惧怕她身上的这美的冷静，然而他又确实眷恋着这冷静的美。

“女神有一双美丽明亮的眼睛！”他说。

“你今晚象个诗人！”

“我是个商人。商人是知道女神的价值的。”他回复了镇静，神情自若。

“你说对了，那就决不是什么圣洁了啊！”她格格地笑了。

“哦……”他又惊愕了。

坐在一旁的杨科长，听着这文绉绉的谈笑，索然无味，好不容易才找着个插嘴的机会：“我看在荷花池里立个裸体女神的雕塑像！”他还在想着今早签订了“点翠宾馆”的合同书，和那幅堂皇富丽的规划图。

“女神，这美的点缀！对吗，钱先生？”她望着这位年近半百的侨商笑道。

“哦！……”

三

蜜湖边上，耸立着一座葱茏巍峨的笔架山。山脚下亮着的点点灯光，在竹叶丛里晃闪着。这一幢幢玲珑别致的小别墅，就是有名的浸月山庄。

钱一威坐在阳台的躺椅上，翘起双脚，仰望着黯蓝的星天。夜空、湖水、松涛、晚风和啁啾的虫鸣，使他感到孤寂寒凉，心里空虚得很。他问过小菲，也向杨科长了解过，她确是柳素卿的女儿。柳素卿也确实就是他当年认识的那个她啊！

钱一威是星洲财团的大老板，年近半百，身材颀长，一头染色的黑发，看去温文潇洒，很有点绅士派头。他回来洽谈生意，总带着个漂亮的女秘书。这一趟逗留的时间最长。

他头一趟在洽谈办公室里见着小菲，竟一下子给惊住了。他毫不掩饰内心的惊讶，目不转睛地盯着小菲胸襟上插着的那朵茉莉花，入了神。经过这两天的接触，他很高兴，小菲太象她妈妈了！就象她当年离开他时一个样。想着，想着，他浑身火热，狠狠地咬紧牙关，脸颊现出了几道深深的沟纹。他得毫不犹疑，不惜代价地去占有她，在

某种意义上说，是占有她柳素卿！他顿时变得疯狂起来，象一个老练的猎人在追捕着一只稀有的珍贵小动物一样。

“杨科长，你一定要帮小弟这个忙。”他深谋远虑，一手拉住杨科长，要他从中周旋撮合。

“你就只喜欢她？”姓杨的脸有难色。年龄的悬殊，已使他感到很为难了。

他点点头，笑道：“我宁愿出很高的代价！”

“难呀！她妈妈……”杨科长望着他那白皙的脸庞，开大了空调机的开关，房间的温度骤然凉了。他不明白他为什么这样迷上她？

他抽了一口烟，喷出缕缕烟雾，“她欠缺些什么呢？”他当然熟悉柳素卿的脾气。

“房子，一厅三房！”

“可以在东湖苑买一套最好的给她嘛！”东湖苑是港商投资建的住宅楼宇，专供买卖。他随着又说：“她愿意住吗？”

“可以先让小菲搬进去。”杨科长答。

他点点头，“小茜喜欢什么？”

“她是大学生运动会羽毛球冠军，很想辆摩托车，跑体育馆、回家都方便。”

“那太好了！她不会拒绝吧？”他试探着问。

“很难说！”

“小菲的兴趣呢？”

“也很难说，她对什么都感兴趣，又似乎对什么都不